

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管理规则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09/2021_2022__E6_B7_B1_E5_9C_B3_E8_AF_81_E5_c80_309498.htm 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管理规则（2007年2月26日）第一章 总则 1.1 为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本所”）会员证券交易及其相关业务活动，保障交易安全，维护证券市场秩序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证券法”）、《证券交易所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本所章程”），制定本规则。 1.2 本规则适用于本所普通会员（以下简称“会员”）。特别会员的管理规则，由本所另行制定。 1.3 会员从事本所证券交易及相关业务，应当遵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本所章程、业务规则，诚实守信，规范运作，接受本所自律管理。 1.4 会员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遵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本所章程、业务规则，忠实、勤勉地履行职责，接受本所自律管理。第二章 会员资格管理 2.1 具备本所章程规定条件的证券公司可申请成为本所会员。 2.2 证券公司向本所申请会员资格，应当提交下列文件：（一）申请书；（二）设立的批准文件；（三）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；（四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；（五）章程及主要业务规章制度；（六）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资料；（七）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权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名称、出资额、持股比例、业务范围、注册资本、注册地址、法定代表人等信息；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